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发布了《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7 月 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停牌。

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为拟收购内蒙古藏霆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藏霆”）的 100% 股权，收购金额约为 6 亿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经公司初步接触后得知，内蒙古藏霆所拥有的铅锌多金属矿及金银多金属矿的相关资质情况不符合公司的要求，因此公司决定终止上述重大事项的筹划。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复牌。

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既定战略。本次收购为公司新业务领域拓展，终止收购行为对公司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因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主。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 报备文件

公司董事会的复牌申请书